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芮誼
電話：2991111分機7892
電子信箱：bjo4u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103828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台中辦公室舉辦「阿嬤
家在台中 | 和平與女性人權特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（下稱該會）111年3月
16日司改字第11100000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以史為鏡、藉「慰安婦」探究性別不對等議題，該會台
中辦公室與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合辦「阿嬤家
在台中 | 和平與女性人權特展」，邀請各級學校、團體及
民眾預約觀展、申請團體導覽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展覽資訊暨預約網址：<https://www.jrf.org.tw>

/articles/2205，或電洽(04)2329-2372分機11。

(二)展覽期間：111年3月8日至8月14日。

(三)展覽地點：該會台中辦公室（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2段
845號）。

(四)講座資訊電子檔，請至<https://reurl.cc/dXjdGg>進行下
載。

三、該會台中辦公室亦配合舉辦多場性別與司法人權相關議題



之活動與講座，希望透過阿嬤們作為#metoo先行者的故事，省思和平與女性人權的珍貴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